

嘉義縣新美國小 109 學年度校訂課程第三類特殊需求領域社會技巧課程教學內容規劃表

設計者：黃唯嘉

- 一、教材來源：■自編 □編選-參考教材 二、本領域每週學習節數：一節 三、教學對象：情障 3 年級 1 人 四、安置類型：巡迴輔導班
五、核心素養/課程目標

領域核心素養	課程（學年）目標
<p>特社-E-A1 具備辨識、表達與處理正負向情緒的能力，促進身心健全發展。</p> <p>特社-E-B1 具備運用簡單的「聽、說、讀、寫」的語言技巧，和非語言的線索與人進行溝通。</p> <p>特社-E-C1 具備理解道德與是非判斷的能力，並遵守學校基本規範與法律的約束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能嘗試因應與表達基本的情緒及評估處理壓力。 2. 能在成人的引導下擬訂解決情緒與壓力問題的計畫。 3. 能嘗試使用策略解決情緒與壓力問題並接納後果。 4. 能遵守團體基本規範，能掌握表達與傾聽的時機。 5. 能依情境解讀他人的邀請訊息及主動加入團體。 6. 能因應衝突情境分辨與採用適當的方式解決衝突，並能理性評估和接受衝突的後果。 7. 能在小組中分工合作完成自己的工作，並能對學習成員之間的關懷與表達。 8. 能在遇到困難時，能向學習成員之間具體說明需要的協助。

五、本學期課程內涵：第一學期

教學進度	單元名稱	領域課程學習表現	學習目標	學習內容	表現任務（評量內容）
第 1-7 週	單元一： 現在的我開 不開心	特社 1-II-1 嘗試因應與處理基本的情 緒及壓力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能分辨基本的情緒。 2. 能表達基本的情緒。 3. 能評估處理壓力。 	特社 A-II-1 基本情緒的表達。 特社 B-II-2 表達與傾聽的時機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能從生活例子，分辨自己的正向或負 向情緒與強度。 2. 能從生活例子，分辨自己的壓力來 源。 3. 能從生活例子，表達自己的正向或負 向情緒。 4. 能從生活例子，表達自己的壓力來源 並尋求協助。 5. 能從生活例子，嘗試處理自己的負向 情緒與壓力。
第 8-14 週	單元二： 處理失敗與 壓力	特社 1-II-3 在成人的引導下擬訂解決 問題的計畫。 特社 1-II-4 嘗試使用策略解決問題並 接納後果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能在成人的引導下擬訂解決情緒問 題的計畫。 2. 能在成人的引導下擬訂解決壓力問 題的計畫。 3. 能嘗試使用策略解決情緒與壓力問 題並接納後果。 	特社 A-II-2 壓力源的評估與處理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能在老師的引導下擬訂解決情緒的計 畫。 2. 能在老師的引導下擬訂解決失敗壓力 問題的計畫。 3. 能使用策略解決情緒與壓力問題並接 受後果。

第 15-20 週	單元三： 衝突的原因，要怎麼解決	特社 2-II-4 分辨與採用適當的方式解決衝突，並能理性評估和接受衝突的後果。	1. 能分辨衝突發生的原因。 2. 能採用適當的方式解決衝突。 3. 能理性評估和接受衝突的後果。	特社 B-II-4 衝突情境的因應。	1. 能分辨衝突情境發生原因。 2. 能採用適當的方式解決衝突。 3. 能理性評估和接受衝突的後果。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本學期課程內涵： 第二學期

教學進度	單元名稱	領域課程學習表現	學習目標	學習內容	表現任務（評量內容）
第 1-7 週	單元四： 遵守遊戲規則	特社 2-II-3 遵守團體規範，並依情境回應他人的邀請或主動加入團體。	1. 能遵守團體規範。 2. 能依情境回應他人的邀請。 3. 能主動加入團體。	特社 B-II-1 訊息解讀的技巧。 特社 B-II-2 表達與傾聽的時機。 特社 B-II-3 團體的基本規範。	1. 能遵守學校與班級的基本規範。 2. 能團體活動中能掌握表達與傾聽的時機。 3. 能依情境解讀與回應他人的邀請訊息。 4. 能主動利用適當的方式加入團體。
第 8-14 週	單元五： 我們一起完成任務吧	特社 3-II-2 在小組中分工合作完成自己的工作。	1. 能在團體活動中與同學分工合作並完成自己的工作。	特社 B-II-2 表達與傾聽的時機。	1. 能加入參與同學的學習活動。 2. 學習過程中，能與同學之間有良好的關懷與表達互動。 3. 能與同學分工合作，並完成自己分內的工作。
第 15-20 週	單元六： 我有困難，誰來幫幫我	特社 3-II-4 遇到困難時，具體說明需要的協助。	1. 在遇到困難時，能向他人請求協助。	特社 C-II-1 學習成員之間的關懷與表達。	1. 學習過程中，遇到困難時，能學習向他人請求自己需要協助 2. 請求協助後，經由老師或同學的協助下能完成自己的負責的基本工作。

註 1：集中式特教班、資源班、身障類及資優類巡迴輔導特需領域皆使用此表格。

註 2：請以單元為單位。